

**南區區議會**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  
**於 2009 年 10 月 15 日舉行的**  
**第十三次會議報告**

**目的**

本文件旨在告知各議員上述會議所討論的主要事項。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在南區舉辦的免費地區文娛節目**  
**及其他文化藝術活動的情況匯報**

2.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下稱康文署）代表向委員匯報於 2009 年 8 月至 2010 年 2 月獲南區區議會撥款在南區安排的免費地區文娛節目的情況、於 2009 年 8 月至 12 月期間由康文署撥款於區內舉辦的其他文化藝術活動的情況，以及一項南區文化藝術團體的場地贊助申請。

3. 委員會備悉有關報告。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南區公共圖書館舉辦的推廣活動**  
**暨使用概況匯報**

4. 康文署代表向委員匯報於 2009 年 7 月至 8 月在南區公共圖書館舉辦的推廣活動的參加人數及南區公共圖書館的使用概況、擬於 2009 年 11 月至 12 月於南區公共圖書館舉辦的圖書館推廣活動，以及 2009 年 4 月至 6 月南區公共圖書館服務的讀者意見簡報。

5. 委員會備悉有關報告。

##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在南區內舉辦的康樂體育活動及設施管理匯報

6. 康文署代表向委員匯報於 2009 年 8 月至 9 月在南區內舉辦的康體活動概況、擬於 2009 年 11 月及 12 月在南區內舉辦的康體活動、2009 年 7 月至 8 月南區的康體設施管理概況、2009 年 4 月至 6 月的南區康樂服務使用者意見簡報、近期在南區進行的設施改善工程的進展，以及 2009 年 7 月至 8 月在南區進行的綠化工程。

7. 委員會備悉有關報告。

##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介紹「普及體育研究 — 香港市民參與體能活動模式」研究報告及跟進工作計劃

8. 康文署代表向委員簡介有關文件。

9. 委員對有關報告予以正面的支持，並就推廣普及體育的跟進工作發表意見。委員特別關注現有康體場地是否足夠、康文署康體設施及活動的收費、市民對「足夠的運動」的定義及運動的效益認識度不足、興建新康體場地的安排、鼓勵工商界、僱員及勞動人口參與普及體育的措施，以及推行計劃的經費安排等。

10. 康文署代表感謝委員的意見，並表示會參考委員的意見，聯同各相關單位逐步落實有關工作。

11. 委員會備悉有關報告及安排。

## 2009-2010 年度地區小型工程擬議項目

12. 南區民政事務處代表向委員簡介下列五項的擬議工程項目：

- (a) 數碼港道數碼港第 3 座對面巴士站加建候車站上蓋工程；
- (b) 置富道（近薄扶林花園入口）小園地美化工程；
- (c) 於田灣街 3-5 號近中國銀行小巴士站加建避雨亭工程；
- (d) 赤柱連合道（近海風徑）往赤柱正灘行人通道擴闊工程；以及

(e) 鴨脷洲華庭街(近鴨脷洲海濱長廊停車場入口)路面改善工程。

13. 委員會原則上同意上文第 12 段共五項的地區小型工程擬議項目，並備悉有關工程代理人的安排。

### **2009-2010 年度地區小型工程擬議撥款申請**

14. 南區民政事務處代表向委員簡介一項由定期合約顧問作為工程代理人的「淺水灣泳灘巴士站附近 – 美化改善工程」的首階段費用（146,880 元）的撥款申請及其預計總開支（2,440,000 元）。南區民政事務處代表表示，現時定期合約顧問的合約將於明年第二季屆滿，民政事務總署將按既定程序揀選新的定期合約顧問，而現時的定期合約顧問將繼續跟進所有於合約期內委派給他們的地區小型工程項目，直至工程竣工為止。因此，工程將不受任何影響。

15. 此外，南區民政事務處代表向委員簡介下列 14 項擬議工程的撥款申請：

- (a) 石澳村 808 號渠道改善工程（240,000 元）；
- (b) 於鴨脷洲及田灣加設旅遊指示牌工程（124,000 元）；
- (c) 於利東邨街市巴士站加建避雨亭工程（96,000 元）；
- (d) 於華富北巴士總站加建避雨亭工程（130,000 元）；
- (e) 於華景街北行近華康街 63 及 63A 號線的小巴士站加建避雨亭工程（98,000 元）；
- (f) 於香港仔巴士總站近湖南街公廁旁小巴士站加建避雨亭工程（78,000 元）；
- (g) 於香港仔運動場巴士站／小巴士站加建避雨亭工程（98,000 元）；
- (h) 於海怡半島公共交通交匯處加設座椅工程（32,000 元）；
- (i) 於華富邨 42 號巴士總站側欄杆加設圍板工程（40,000 元）；
- (j) 舊圍村村口加建休憩設施工程（310,000 元）；
- (k) 黃竹坑新圍村 – 渠道及路面改善工程（79,000 元）；
- (l) 於薄扶林村 5D 號附近重建梯級及加建欄杆工程（120,000 元）；
- (m) 深灣道美化工程（285,000 元，另經常性開支每年 4,250 元）；

以及

- (n) 利牧徑美化工程（二）（82,000 元，另經常性開支每年 1,600 元）。

16. 康文署代表向委員提交下列七項擬議工程的撥款申請：

- (a) 黃竹坑配水庫休憩處改善工程（216,200 元，另經常性開支每年 8,500 元）；
- (b) 赤柱海濱長廊照明設施改善工程（326,000 元，另經常性開支每年 16,300 元）；
- (c) 鴨脷洲配水庫遊樂場設施改善工程（50,000 元）；
- (d) 包玉剛游泳池 — 抽氣設施改善工程（640,000 元，另經常性開支每年 32,000 元）；
- (e) 香港仔海濱花園 — 洗手間設施改善工程（480,000 元）；
- (f) 包玉剛游泳池 — 閉路電視系統改善工程（360,000 元）；以及
- (g) 包玉剛游泳池 — 添置電子顯示屏（80,000 元）。

17. 此外，康文署代表向委員提交一項小型緊急改善工程「香港仔網壁中心 — 加設電源插座」（18,000 元）的撥款申請。

18. 南區民政事務處代表亦向委員提交了兩項工程撥款額的修訂建議，包括：

- (a) 將「石排灣邨一號遊樂場加建廁所工程」的撥款額由已通過的整項工程撥款額 2,500,000 元修訂為首階段工程的費用 166,300 元；及
- (b) 將「石排灣邨升降機塔出入口（漁暉道）安裝簷蓬工程」的撥款額由已通過的整項工程撥款額 1,050,000 元修訂為首階段工程的費用 63,190 元。

19. 經討論後，委員會通過上文第 14 段的首階段撥款申請、備悉有關的預計總開支，以及揀選新定期合約顧問的安排。委員會亦通過撥款進行上文第 15 段及第 16 段所載的工程項目及修訂上文第 18 段所載的兩項工程撥款額。此外，委員會亦支持進行上文第 17 段所載的緊急改善工程。

## 南區地區小型工程計劃進展報告(截至 2009 年 9 月 28 日的情況)

20. 委員會通過將「香港仔海傍道至香港仔大道－加建行人上蓋工程」的撥款額由 6,810,000 元增加至 10,120,000 元，以及將「瀑布灣公園－設施改善工程」的撥款額由 80,000 元增加至 160,000 元。此外，就「華貴社區中心及海怡社區中心影音設備提升工程」，委員會原則上同意於 2010 年 1 月開展海怡社區中心影音設備提升工程以及其他於海怡社區中心多用途禮堂內進行的改善工程，禮堂以外的樓面間隔改善工程將分開處理。

21. 委員會備悉有關進展報告。

### 其他事項

22. 委員會通過支持「香港社會服務聯會」所舉辦的「長者日 2009」活動，並提供南區區議會標誌供其印於有關活動的宣傳品上。

23. 副主席感謝土木工程拓展署海港工程部的協助，於香港仔避風塘近鴨脷洲北岸對開淺灘的首尾兩邊加建兩個警告牌，以增加漁船對附近礁石的警覺性及減少漁船意外觸礁的發生。

### 徵詢意見

24. 請各議員備悉本文件的內容。

南區區議會秘書處

2009 年 11 月